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，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%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，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，公司对关联方不会产生依赖；交易公平，定价公允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、2021 年 5 月 13 日分别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现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对采购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铅渣、铜渣、银浮选渣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整。本次调整，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1,000 万元（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.93%）。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调整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交易内容	调整前 2021 年预计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 2021 年预计金额	2021 年 1-11 月已发生金额

河南豫光 锌业有限 公司	采购商品	铅渣、铜 渣、银浮 选渣	29,200	11,000	40,200	39,442.89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

调整原因：

公司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（一期）投产后，生产系统对低品位物料的适应性更强，本年度公司加大了对铅渣的采购数量；本年度铜价持续上涨，公司采购铜渣的交易金额也有所增加。故全年公司与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的上述交易金额有所增加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1、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任文艺

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锌冶炼及副产品硫酸、海绵镉、锌合金综合利用；稀贵金属综合回收；以及与上述产品相关的进出口业务（不含分销业务）

住所：济源市莲东村北

财务状况：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44,467.71 万元，净资产 125,217.14 万元，2020 年度营业收入 519,840.34 万元，净利润 29,308.26 万元（经审计）

（二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：公司母公司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40% 的股权，与公司属于同一母公司。

（三）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方目前依法存续，资信状况及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，不存在履约风险。

三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：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，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，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。

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标的物中铅、银、铜等有色金属及贵金属价格严格参照上

海有色网、上海华通铂银交易所发布的铅价、银价、铜价为计价依据，具体价格根据交易标的中含铅、银、铜的品位由双方协商确定。以上计价标准除严格按市场定价外，还应参考同期同等规模第三方的交易价格。

四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，交易事项公平、公允，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的独立性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，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事前意见；
- 4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独立意见；
- 5、公司监事会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7 日